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浦行审投字〔2022〕213号

关于调整高新1号地经济适用房（拆迁安置房）项目有关内容的批复

南京谒民房地产地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高新1号地经济适用房（拆迁安置房）项目申请调整有关内容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具体调整内容：项目总建筑面积由248028.17平方米调整为247982.58平方米，其中，地上建筑面积由181018.32平方米调整为180972.73平方米。项目总投资由140000万元调整为158000万元。

二、本调整批复依据文件：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《南京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审定通知书》（宁规划资源方案（2020）00540号）、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（施工许可证编号320111202007061101号）、南京建淳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《跟踪审计意见单》、《不动产权证书》（苏（2022）宁浦不动产权第0037112号）。

三、除上述调整外，原“浦行审投字〔2020〕86号、浦行审投字〔2022〕52号”批复其他内容不变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

2022 年 11 月 22 日

(此件为公开件)

抄送：区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城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规划资源分局、房产
局、统计局、审计局、税务局，江浦街道，高新区。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

2022 年 11 月 22 日印发